



第五十一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三委员会会议
第6次会议
1996年10月18日
星期五下午3时举行
纽约

第6次会议简要记录

主席: 埃斯皮诺萨夫人 (墨西哥)

目录

- 议程项目101: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续)*
议程项目102: 国际药物管制(续)*
议程项目158: 拟订一项打击有组织跨国犯罪国际公约的问题(续)*

* 委员会决定合并审议的项目。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 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2号DC2-794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单册。

Distr. GENERAL
A/C.3/51/SR.6
26 November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96-81499 (c)

下午3时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101: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续)(A/51/3(第一和第二部分),A/51/208-S/1996/543,A/51/327,A/51/357,A/51/450;A/C.3/51/L.2和L.3)

议程项目102: 国际药物控制(续)(A/51/3(第一和第二部分),A/51/68、87、93,A/51/129-E/1996/53,A/51/208-S/1996/543,A/51/295、375、436、437、469)

议程项目158: 拟订一项打击有组织跨国犯罪国际公约的问题(续)(A/C.3/51/7)

1. AKBAR先生(安提瓜和巴布达)以属于联合国会员国的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的13名成员国的名义发言,他说加共体国家都有全面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国家政策,以确保在公务机关工作的人的行为达到最高的标准。这些政策也涉及基层的活动,认识到以社区为基础的非政府组织在预防犯罪方面的工作。加共体国家支持政府官员国际行为守则和联合国关于犯罪和公共安全宣言,这两份文书都是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建议大会通过的。加共体各国还支持第九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开罗,1995年)通过的决议,其中建议拟订一项将人权文书适用于司法管理的行动方案。

2. 对加共体国家越来越有影响的是境外犯罪活动的增加。这些活动越来越具有跨国性质,因此需要在国际上进行严厉的反击。加共体国家将密切注意有关拟订打击有组织跨国犯罪的国际公约的问题。加共体各国的防卫力量不足以对付贩运毒品者所拥有的庞大资源以及小型武器和弹药的运送。因此,制造和销售武器的国家应加强其管制措施,并对脆弱的国家提供技术援助,打击这种非法贩运。目前正在进行的关于管制军火的辩论和最后达成的提案都至为有用。

3. 少年法仍然是一项极为重要的问题。由于对少年失业率高和非法毒品贩运的问题日益关注,加共体国家决心解决少年作为受害者和犯罪者所处的困境。在加勒比地区已对少年犯罪问题采取若干新的预防性措施,包括少年预防犯罪俱乐部,协

助少年调整反社会的行为。加共体国家还加强国内对有组织跨国犯罪的压力。这些活动包括指定特别官员主持本国打击毒品贩运和有关罪行的行动,进行制裁并予以处罚、制定引渡协定、扣押和没收资产的战略和减少需求的措施。1996年5月在巴巴多斯举行的加勒比地区毒品控制合作区域会议制定了一项行动计划,吁请设立或加强本国药品管制机构、审查国内药品管制法以确保一致,并要求设立一项综合战略,以达到毒品供求的减少和改善海上合作。

4. 关于刑法在保护环境方面的作用,加共体各国政府已表示对秘密运送有害物质通过加勒比海区域表示极度关切。加共体各国打算采取预防性措施,以免灾难再度降临这一地区。

5. 加共体各国对各国提供的关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努力表示感激。不过,世界各国需要加强合作以支持国家结构;还应缔结其他安排以增加合作并取得最大效率。他对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资金不足的情况表示关切;若干名新设立的员额已遭冻结,由于节省经费的措施,计划进行的一些行动也都已推迟。

6. 对于向加共体这样小型脆弱的经济而言,由于犯罪活动所造成的收入丧失、生产不足和社会崩溃都会造成多方面影响,这需要社会所有成员再次给予承诺。加共体各国政府决心在其社会内实施法治以确保国内人人-本国公民和来访者-都享有安全。

7. CAMACHO OMISTE先生(玻利维亚)说,正如国际经济改组并未解决贫穷问题一样,国际药物管制方案也未取得成功。在玻利维亚,贫穷是导致玻利维亚成为生产制造毒品的原材料的國家的主要因素。国际药品管制合作的下降令人感到关切。

8. 玻利维亚一向实施一项综合性的禁毒政策,包括预防、阻截、消除古柯作物的过剩和他种发展。1995年,约有5 500公顷的古柯产品遭到销毁;1996年政府的目标是6 000公顷。在过去两年间,这些措施已阻止了生产约30 000吨古柯叶,等于80吨可卡因。落实这项政策的费用约为2 700万美元,其中多数都出自本国资源,其余来自友好国家。在打击非法药物方面,以国内生产总值的百分率计算,玻利维亚比

任何其他国家都花费更多的经费。由于推行他种发展政策,目前在玻利维亚生长古柯的地区有93 000公顷的土地种植他种作物,在1986年则为40 000公顷。以阻截毒品而言,玻利维亚政府今年顺利销毁了许多非法制造药物的工厂,没收了若干公吨毒品和相当数量的化学前质。

9. 玻利维亚已显示政治决心,在打击毒品贩运方面作出重大进展。不过,加强国际合作仍然至为必要。消费国必须作出进一步努力,设定可以核查的目标,以减少药品的消费,否则玻利维亚政府的努力将失去效果,最贫穷的国家仍将继续承担沉重的负担。减少供求的努力应由国际毒品管制局进行客观评定。单方面的评价是不公平的,这未考虑到分担责任的原则,也有违于国际法的原则。要打击洗钱-非法药品交易的副产品-各国应审查其本国立法和监测财务交易。

10. 联合国是预防将禁毒的斗争成为漫无止境的战争的最好工具。他欢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议的在1998年举行一次大会特别会议制定新的战略的建议。打击毒品的工作必须集中于国际社会采取均衡的努力,民间社会坚定的参与以及尊重各国的主权和尊严。

11. MARTINI HERRERA先生(危地马拉)以中美洲各国的名义发言(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和尼加拉瓜)。他说,这些国家至感关切的是尽管在国际上已采取各种积极改变,毒品贩运组织依然利用贸易自由化为借口进行非法活动,并加强它们在经济合法部门的地位。它们的活动以及清洗它们非法取得的收益已使这些组织有足够的经济力量破坏民主体制和扭转经济。中美洲受害于其所处的地理位置,使其成为毒品走私的过境地区,使人人受害并成为社会的灾祸。

12. 最近在迈阿密举行的伊比利亚美洲国家首脑会议中,已达成协议,拟定一项新的国际文书打击洗钱,并决定采取一系列联合行动打击毒品贩运。最近在危地马拉城举行的一次部长级会议中,中美洲各国已决定对洗钱采取统一的法律规定。

13. 这项问题的严重程度需要重申各国的政治意志和国家决心,并需要加强国际合作。中美洲各国已推动一项区域协定,用于消除毒品贩运,并颁布法律和执行严

厉措施,以防止中美洲地区成为毒品贩运者的基地,它们的主要目标是美国市场。目前已签订了一份安全条约,其中打击毒品贩运是其主要方面。同时还将拟订区域间合作战略,定期交换信息和措施,改善对区域内化学前质贸易的控制。

14. 由于使用中美洲地区作为非法药品过境的区域,中美洲的年轻人正处于重大危险之中。只有通过与合作国的合作才能取得进展,这需要联合国国际药品管制方案更加积极的参与、监测和技术合作。它应当协调联合国系统各机构的工作,特别是保护正成为毒品黑手党的主要目标的青年人。

15. 令人感到欣慰的是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中已对举行一次大会关于国际药品管制的特别会议达成广泛的协商一致意见。消除毒品贩运的祸害的工作必须获得支持,由毒品的消费、生产和贩运所造成的伤害是无法令人接受的。目前这种情况恶化,国际社会必须再度坚定决心打击共同敌人。

16. GAL先生(以色列)说,所有国家都对有组织跨国犯罪的蔓延感到关切,这对许多社会都造成重大伤害。在犯罪活动方面似乎已越来越有共同的现象。暴力、包括恐怖行为以及环境犯罪、洗钱和电脑犯罪,所有这些都影响到整个国际社会。因此各国必须合作,分享各国的知识和经验。民主社会不断受到新的犯罪行为的破坏,例如贪污、白领犯罪、贩运濒临危险的物种和走私放射性材料。

17. 在以色列,只有在过去15年间,药品贩运和滥用药品才成为严重问题。以色列政府认识到必须向执法机构提供用于预防犯罪的工具和资源。虽然以色列还是一个年轻的国家,但已有执法方面的相当经验,它愿意与其他国家分享这种经验。国际社会必须以更加积极的态度采取行动,建立体制以便迅速和有效地交换信息,并在地方、区域和国际各级设立预警制度。同时还应设立全球和区域常设机构以便进行预防犯罪的战略性规划。地中海各国已开始交流这方面的看法。

18. 随着中东和平进程的进展,以色列已与许多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其中有些国家也已提供预防犯罪方面的合作。以色列也已提供协助给一些新兴的民主国家、处于转型期中的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以色列极为重视保障青年和囚犯以及出狱囚犯

的改造。新的立法集中于保障儿童、老年人、受到殴打的配偶和精神病患者。同时通过一些新的非刑事性处罚即民事罚款的方式对某些行为有不再处刑的趋势。以色列的基本人权通过立法和法院判决获得保障。有些权利最近已编入题为“人类尊严和自由”的新的基本法。目前根据各国之间的相互协助也在编制新的立法打击诸如洗钱和电脑犯罪等尖端犯罪行为。

19. 在打击犯罪的总体努力中,群众是极为重要的因素。如果没有基层社会参与预防犯罪的所有层面,即从立法到执法,则政府的工作必将失败。以色列也期望其他会员国分享它们在社区治安和使用多机构办法预防犯罪的经验。

20. 各国应放弃不同的意见,共同致力于分享咨询和经验的共同目标。只有通过经过协调的全球和区域努力才能达成有效和富有成果的合作。

21. KABA女士(科特迪瓦)说,虽然存在着打击药品贩运的政治决心,但多数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的发展中国家极为欠缺进行这项工作的手段。科特迪瓦已经核准国际药品管制条约并已通过法律和措施执行这些条约。不过,药品贩运的现象还在上升,因为缺乏结构和合格人员来打击药品贩运的工作。加强国际合作,集中力量压制和防止药品贩运是必不可少的工作。

22. 科特迪瓦与次区域的其他国家一道正在进行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药物管制署)赞助的严厉禁毒工作。目前已设立了一个分区域委员会协助各国制定有效的本国药物管制。在药物管制署的协助下,有关国家已采取行动促进分区域和国际合作,并采取有力措施打击药品贩运。然而,由于缺乏适当的设备和培训以及其边界具有普遍“多孔”的性质,西非各国已成为毒品贩运的圣地。它们已向药物管制署提出要求,在设备供应、培训和侦测药物方面提供协助。

23. 科特迪瓦代表团支持在1998年举行一次关于国际药物管制的大会特别会议,这样才能重申药物管制署的领导地位,并向药物管制署提供必要的资源执行它的任务。委员会应考虑确保药物管制署拥有所需资源的途径。科特迪瓦代表团支持扩大药物管制署捐助国的提案,并认为其他国家也能在自愿的基础上提供捐助。需要

真正的团结才能制止药物贩运集团和其他跨国犯罪组织。禁止洗钱是打击药品贩运的另一项途径。此外,没收的钱财应用于支持阻止药品贩运和滥用药物的措施。这项办法可在国际一级实用,用以支持药物管制署并增进其效能。

24. de SILVA先生(斯里兰卡)说,斯里兰卡代表团欢迎大会关于第九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的第50/145号决议和关于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的第50/146号决议。斯里兰卡政府注意到第九届大会的各项建议至为有用,特别是在制定国家立法和政策导向方面,并认为国际合作和切实技术援助是预防犯罪和打击有组织的跨国犯罪的重要部分。这项合作必须顾及新的跨国犯罪形式,例如麻醉药品和军火贩运之间的联系、洗钱和贩卖人口。目前有明显的迹象显示需要加强联合国在毒品管制和预防犯罪领域的机构与有关多边和区域机构的合作。

25. 斯里兰卡已设立一个部门间委员会制定打击洗钱的立法,并赞同各会员国进行实际合作拟订和执行这项立法。有组织的走私非法移民已到达令人震惊的地步,这种行为与药物和军火走私和非法为恐怖分子的活动筹集资金密切相关。应当进行一项严肃的研究,断定目前在这方面的国际法律文书是否适当或目前是否是审议拟定一份更加全面的文书的时机。跨国有组织的犯罪和恐怖主义的罪行之间的关系日益密切已对国际社会造成重大挑战。在这方面,波兰提出的关于拟订一份打击有组织的犯罪的公约草案(A/C.3/51/7)应给予仔细审议,同时考虑到目前在第六委员会中关于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所采取的倡议。

26. 斯里兰卡完全支持大会关于防止药物滥用和非法生产和贩运的国际行动的第50/148号决议,并认为这项决议是均衡和全面的。有关国际药物管制机构应进行双边、区域和国际合作。斯里兰卡是有关药物的主要多边公约的缔约国,并且斯里兰卡国家危险药物管制委员会也正在采取适当行动,制定国家立法,执行它所承担的职责。

27. ARDA先生(土耳其)说,土耳其极为重视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并积极

参与该委员会的审议。土耳其关心委员会有关有组织跨国犯罪和恐怖分子罪行之间的联系的工作,并对阻止该委员会有关这项工作的工作组的审议工作的企图表示遗憾。

28. 联合国的参与是必要的,这才能采取协调一致的行动打击恐怖主义。在这方面,他指出,在一个国家中设立看来无害的组织可作为其他国家犯罪集团的前卫组织。各国应记取它们根据国际法所承担的义务,不应容忍这些组织在其领土内的运作。土耳其还支持加强保护环境的刑法的工作。

29. 土耳其密切关注就消除对妇女和儿童暴力及其性剥削所采取的步骤,并一向支持起草一份关于非法贩运儿童的公约的想法。土耳其代表团还支持联合国犯罪和公共安全宣言草案以及政府官员国际行为守则草案。这两份文书都已建议大会通过。土耳其期望顺利举行第十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并预备在这方面作出贡献。节省经费的各项措施已对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司的工作产生影响。土耳其希望能找到一种方法使该司满足各会员国的需要。他赞扬波兰提出的提案,拟订一份关于有组织的犯罪的国际公约草案,并认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可在合理的时间内草拟一份必要的文书。

30. 联合国药物管制活动对土耳其极为重要。土耳其目前使用最安全的系统管制罂粟杆的收成,以防止转用于非法渠道。由于资源欠缺,土耳其正提供技术和法律援助打击非法种植并尽其全力防止其领土成为非法药物贩运的转运途径。面对这项挑战的责任不仅在于各国政府也在于文明社会。土耳其是所有国际药物管制条约的缔约国,并一向对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署(药物管制署)执行其任务的工作作出贡献。最后,土耳其希望参与大会关于国际药物管制的特别会议的工作,并希望被推选成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下届会议麻醉药品委员会的成员。

31. DICK先生(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说,药物滥用是危险性高的行为之一,特别危害10至24岁之间的青年人的健康和发展。尽管青少年逐渐独立,但他们继续依赖成人满足许多有关健康和发展的需要。这些需要已作为一种权利在儿童

权利公约中有所规定。在多数情况下,麻醉药品、HIV/AIDS和暴力的流行都来自于未曾保障儿童在其生命的第二个十年中的各项权利的缘故。近年中,儿童基金会已拟订青年保健和发展的方案办法,集中力量加速推行全世界约20个国家的国别方案工作。主要方案组成部分为国际规划和政策发展、以学校为基础的干预行动、便于青年使用的保健服务、通过非政府组织和其他社区组织促进和推广保健并与新闻和娱乐界进行更有效的合作。

32. 合作和伙伴发展是儿童基金会青年保健活动的主题。在与卫生组织和人口基金的密切合作下,儿童基金会已发展共同行动纲领和共同规划结构。在所有这些活动中,儿童基金会一向致力于确保集中力量于药物滥用,同时还注意破坏青年健康的其他危险性高的行动。对与药物有关的方案的具体支助而言,儿童基金会将继续发展国家和区域能力,以保护所有儿童特别是处于不利环境中的儿童的权利,并集中力量于减少需求。

33. 儿童基金会已加强与药物管制署的合作,并已协助发展整个系统的药物滥用管制行动计划,同时并将继续与其他伙伴合作进行各项活动。儿童基金会将继续对药品问题给予广泛的含义,把滥用药物的问题与其他危害青年健康与发展的的问题联系在一起,并将更加注意保护儿童权利的方案工作中的滥用药品问题。儿童基金会将继续加强与联合国各机构、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处理药物滥用问题的机构的合作关系。他将设法把青年置于方案发展和执行的中心。

34. GIACOMELLI先生(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总干事)说,药物滥用是一项全球性的问题,需要作出集体、全球的反应。药物管制署必须联合和协调所有以前存在的各机构的任务规定,并作为一个专门机构和技术资源中心。会员国必须为药物管制署作出贡献,设立稳定的人力和财力资源,使其能更有效地展开工作。

35. 在回答BORDA先生(哥伦比亚)提出的关于用何种方法评价药物管制文书适用的问题,他说,文书的适用问题是一项政治性高的事情,文明社会似乎正处于劣势,这并非由于缺乏文书,而是由于这些文书均未得到适当采用。必须尊重每一会员国

的主权,并且建设性地对话和相互谅解也在确定每一国家在执行已经决定的程序方面所完成的工作上极为重要。设定一项机制评定各项承诺获得遵守的程度是有用的。他在回答哥伦比亚代表提出的关于从新的一般资金提供经费的另一项问题时指出,需要经费填补由特定捐助者专门提供资金进行的临时项目的差距。

36. 在回答MESDOUA夫人(阿尔及利亚)提出的关于政府间药物管制的问题时,他说,这项问题也是政治性高的问题,取决于会员国的意志。必须找到所有成员国均能接受的适当方法才能评价现有文书的有效性以及是否需要改变。秘书处仍将在这方面提供协助。

37. 关于GOODERHAM先生(联合王国)对阿富汗局势所表示的关切,他说,一直与阿富汗维持对话。对罂粟种植的监测已证实鸦片的产量和其他经过提炼的药物的产量都急剧增加。必须注意到药物对该国每一阶层生活的巨大经济投入。塔利班目前控制大部分生产药物的地区,因此必须与它们建立联系,因为迫切需要与不论最后哪一党派统治国家的一方维持对话。目前已与外交部进行讨论,商量未来可能进行的合作,同时他本人亦将尽快访问该国。

38. 在回答GUILLEN先生(秘鲁)提出的问题时,他同意合成毒品是一项重大的新威胁。去年,药物管制署对认为是优先项目的合成毒品问题进行了研究,这份报告并已提交麻醉药品委员会。研究的结果将在上海举行的技术会议中加以审查。由于新的合成毒品每日都在产生,是否合法的问题就变得模糊不清。大会关于国际药物管制问题的特别会议不妨考虑对1971年精神调理物质公约作出修正。不过他认为,主要的问题并非是断定何种物质属于合法药物,而是在于了解人类社会如何产生一种文化,其中有越来越多的人需要依赖化学药物改变他们的行为。

39. 在回答ARDA先生(土耳其)提出的关于对拥有少量软性毒品合法化给予需求控制的可能影响的问题时,他说,作为药物管制公约的保存人,他不能支持这一步骤。不过,他了解目前在社会中进行的辩论。归根结底,有关这项问题的任何决定都取决于各国政府。考虑到有越来越多的青年人试用软性毒品,有人认为对拥有软性

毒品合法化只是认识到现在已经存在的事实。他敦促这些人重新考虑他们的观点。无数的研究报告已经显示在海洛因和可卡因的使用者之间,许多使用者都是在试用软性毒品之后上瘾的。此外,由于技术的演进,目前软性毒品的药力更强,因此比以前更易产生危险。国际社会已经作出了许多努力对药物管制设立共同政策。个别城市或国家采取单方面行动必将削弱这种统一的情况。他呼吁所有各方共同合作,不强调方法和战略上的差异,以便达成消灭毒品祸害的共同目标。

40. 在回答MAYERHOFER-GRUNBUHEL先生(奥地利)的问题时,他说,关于洗钱的联合倡议是一项庞大的项目,始之于那不勒斯政治宣言中要求扩大药物管制署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司的活动的协调。双方目前都与财务行动工作组密切合作,以避免工作的重复。工作的范围至为广泛,包括立法、设立机制、协助会员国、培训和新的技术追踪非法资产。为执行洗钱的倡议所设立的联合委员会的第一次会议将在不久召开。

41. 在回答REZVANI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出的问题时,他同意,控制来自阿富汗的药品供应的工作只有在药物管制署获得所有各方的支持下才能取得成果。因此,在他即将访问阿富汗的日程中包括与所有该国关键人物举行会议。不过,由于最近该地局势的发展,显然必须缩小这项计划。目前他将集中力量与控制主要生产地区的力量建立对话。他认识到与阿富汗合作至为重要,因为它处于中亚和东南亚之间桥梁的战略位置。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巴基斯坦等国阻止从阿富汗流入毒品的努力只是将贩运的路线向北移动,通过前中亚各苏维埃共和国。他吁请阿富汗与区内其他国家一样签署一份药品管制署的谅解备忘录,成为打击药物贩运的伙伴。

下午5时15分散会